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4)1028/13-14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號：CB4/BC/6/13

《2014年版權(修訂)條例草案》委員會

首次會議紀要

日期：2014年7月17日(星期四)
時間：下午4時30分
地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2

出席委員：陳鑑林議員, SBS, JP (主席)
劉慧卿議員, JP
方剛議員, SBS, JP
林健鋒議員, GBS, JP
梁君彥議員, GBS, JP
黃定光議員, SBS, JP
何秀蘭議員, JP
謝偉俊議員, JP
黃毓民議員
毛孟靜議員
姚思榮議員
范國威議員
莫乃光議員, JP
陳志全議員
麥美娟議員, JP
郭榮鏗議員
單仲偕議員, SBS, JP
鍾國斌議員

缺席委員：石禮謙議員, GBS, JP
湯家驊議員, SC
馬逢國議員, SBS, JP
陳婉嫻議員, SBS, JP

葛珮帆議員, JP
廖長江議員, SBS, JP
鍾樹根議員, BBS, MH, JP

出席公職人員： 議程第II項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副秘書長(工商)2
黃福來先生, JP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首席助理秘書長(工商)3
蘇貝茜女士

知識產權署

知識產權署助理署長(版權)
莊麗娟女士

律政司

高級助理法律草擬專員
林少忠先生

署理高級政府律師
陳魏謙先生

列席秘書 : 總議會秘書(4)3
余天寶女士

列席職員 : 助理法律顧問4
王嘉儀小姐

高級議會秘書(4)3
羅偉志先生

議會秘書(4)3
伍靄雯小姐

I. 選舉主席

陳鑑林議員當選法案委員會主席。

II. 與政府當局舉行會議

(立法會 CB(3)719/13-14 號文件	——	條例草案
檔號：CITB 07/09/17	——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於 2014 年 6 月 11 日發出的立法會參考資料摘要
立法會 LS63/13-14 號文件	——	法律事務部報告
立法會 CB(4)871/13-14(01) 號文件	——	法律事務部擬備的條例草案標明修訂本(只限委員參閱)
立法會 CB(4)960/13-14(01) 號文件	——	立法會秘書處就《2014 年版權(修訂)條例草案》擬備的文件(背景資料簡介)
立法會 CB(4)923/13-14(01) 號文件	——	香港美國商會於 2014 年 6 月 17 日提交的意見書(只備英文本)
立法會 CB(4)923/13-14(02) 號文件	——	香港版權關注小組於 2014 年 6 月 18 日提交的意見書(只備英文本))

討論

2. 法案委員會進行商議工作(會議過程索引載於**附錄**)。

政府當局須採取的跟進行動

3. 委員要求政府當局提供以下資料：
- (a) 就裁定某項作品的複製品的分發有否達到損害該作品版權的擁有人的權利的程度時可考慮的一系列非盡列式因素而言，涉及採用"該作品的替代品"的概念的先例；及
 - (b) 藉先例說明法院在裁定某作品的處理是"公平處理"或"公平使用"時考慮的因素。

下次會議日期

4. 委員商定於2014年10月初舉行下次會議，以便聽取政府當局就條例草案作出更詳細的匯報，然後再於2014年10月中舉行另一次會議，就條例草案聽取公眾人士的意見。

III. 其他事項

5.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5時25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4
2014年8月22日

**《2014年版權(修訂)條例草案》委員會
首次會議過程**

日期：2014年7月17日(星期四)
時間：下午4時30分
地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2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議程第I項 – 選舉正副主席			
000122 – 000430	黃定光議員 梁君彥議員 陳鑑林議員 劉慧卿議員 黃毓民議員 毛孟靜議員 姚思榮議員 莫乃光議員 范國威議員	選舉主席	
議程第II項 – 與政府當局舉行會議			
000431 – 001450	主席 政府當局	政府當局作出簡報	
001451 – 002518	主席 毛孟靜議員 黃毓民議員 政府當局	討論安全港機制的運作及"個人用戶衍生內容"的概念。	
002519 – 003030	主席 陳志全議員 政府當局	討論傳播權利、版權豁免及分享"連結"會否構成條例草案下的"傳播"。	
003031 – 003608	主席 姚思榮議員 政府當局	姚思榮議員詢問在海外司法管轄區進行的侵犯版權作為，以及政府當局就此作出的回應。	
003609 – 004435	主席 莫乃光議員 單仲偕議員	會議安排	
004436 – 004942	主席 郭榮鏗議員	討論擬議第118(8C)(a)條的草擬方式，以及就裁定某項作品的複製品的	政府當局須根據紀要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政府當局	<p>分發有否達到損害該作品版權的擁有人的權利的程度時可考慮的一系列非盡列式因素而言，擬議第(8C)(b)款之下的"該作品的替代品"的概念。</p> <p>討論法院在裁定某作品的處理是否"公平處理"時考慮的因素。</p>	第 3(a) 及 (b)段作出跟進。
004943 – 005435	主席 單仲偕議員 莫乃光議員	邀請公眾人士提出意見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4
2014年8月22日